**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近日，广西科技厅发布了“十四五”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（第一版）的通知（原文网址：http://kjt.gxzf.gov.cn/dtxx\_59340/tzgg/t8646556.shtml），现将项目申报指南及相关材料（见附件1～4）转发下去，请各单位、部门按照时间节点认真组织人员积极申报。

**一、申报要求与程序**

项目申报实行集中申报与常态制申报相结合的方式。“广西科技管理信息平台”常年全天开放接受在线申报（除2021年4月23日至5月9日进行系统初始化设置外）。按照自治区财政预算执行进度和相关管理要求，每年将择优分批次下达。**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计划今后每年上半年下达当年80%的年度项目资金，下半年启动下一年度项目的集中申报组织工作。**2021年是启用本版指南的第一年，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请各相关申报单位尽快申报。

**因2021年上半年的立项项目经费占全年资助额度的大部分，请全校职工集中资源尽力投入到本次项目申报中。**申请人在广西科技管理信息平台（http://gkg.kjt.gxzf.gov.cn/）填写项目申请书并上传相关支撑材料，经二级单位、学校审核、推荐后，打印系统生成的带水印的申请书及相关附件，由二级单位汇总纸质材料后交科技处用印。项目申报具体要求如下：

**(一)申报流程**

1.项目申请人注册。职工向所在单位、部门提出申请并报送相关信息，二级单位科研管理人员登录系统直接选择或添加项目申请人，项目申请人根据收到的邮件激活并获得账号。已激活账号的项目申请人登录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后可进行项目申报。

2.网上填写申请书，上传项目可行性报告和申报附件材料。

①项目申请人在“申报管理”菜单下，点击“新增项目申请”选项，选择相应的项目类别，点击“填写申请”按钮即可进行网上申请书填写。

②通过系统下载项目可行性报告模板，编写相应的项目可行性报告并上传到系统中。项目可行性报告正文用仿宋四号字体，页面统一为A4纸，采用PDF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5MB。

③如有其他附件材料，须将附件材料扫描成PDF格式，并按系统要求上传。属于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，则要上传联合申报合作协议书。联合申报合作协议书、查新报告等上传的附件材料应为加盖有效印章的材料。

④项目负责人完成所有申报材料的填写与上传后，按系统提示在网上提交项目申请书，经学校科技处推荐后，系统将自动生成带有申报编号和条形码的pdf申请书，项目负责人可在系统上下载并打印正式的申请书。

3.报送科技处审核推荐。项目申请书经项目组成员签字、盖好合作单位公章后，连同项目可行性报告、申报附件等材料一并报送科技处进行审核推荐。纸质申报材料须与网上申报内容一致。

**二、材料要求**

(一)除广西自然科学基金以外的申报项目需提供的材料。

1.《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请书》。

2.《广西科技计划项目可行性报告》。

3.项目申报附件。具体见各类申请书格式中的附件清单。

(二)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采用无纸化申报。

1.广西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书。

2.项目申报附件。具体要求详见申请书第五点“其他附件清单”，同时包括签字盖章的“承诺和审核推荐表”扫描件。

(三)申报项目材料的打印、装订等要求。

1. 除广西自然科学基金以外的申报项目均需提供纸质申请书。项目申报材料(纸质)为系统打印的正式版本，须带条形码及申报编号，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，装订成一册，装订顺序为《项目申请书》→《项目可行性报告》→项目申报附件材料(按附件清单顺序排列)。

2. 申报项目材料(纸质)打印、装订必须符合存档要求，不允许用塑料夹、皮包装，封面(首页)必须为纸质且内容格式与《项目申请书》封面一致。

3. 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无需提交纸质申请书。

**三、工作安排**

1. 5月9日前，无系统账号的职工发送申请人信息(姓名、部门、职称、邮箱、手机号码)联系所在在单位、部门科管人员获取用户名和密码。5月10日后系统开放项目申报功能。

各单位科管及联系邮箱：

基础医学院：张齐654533665@qq.com，

药学院：肖泽恩 383037800@qq.com，

第一附属医院：罗远122104579@qq.com，

瑞康医院：陈夏 [179724884@qq.com](mailto:453025592@qq.com)，

广西国际壮医医院：[杨鹏](mailto:杨鹏)gxmyykjb@163.com，

针灸推拿学院：芮靖琳317615987@qq.com，

瑶医药学院：白燕远337125802@qq.com，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：韦俞伽361491282@qq.com，

壮医药学院：施学丽575794426@ qq.com，

护理学院：陈玲181135005@qq.com，

骨伤学院：陆延 [609731367@qq.com](mailto:609731367@qq.com)。

海洋药物研究院：谢沛桃 [245210630@qq.com](mailto:245210630@qq.com)，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：谢春 [54127305@qq.com](mailto:54127305@qq.com)，

科学实验中心：[蒋凌风jianglingfeng@126.com](mailto:蒋凌风jianglingfeng@126.com)，

教学实验实训中心：银胜高[51262905@163.com](mailto:guoerchu123@163.com)，

外语部：何严 [66482268@qq.com](mailto:66482268@qq.com)，

体育部：张艳 [zhangyan26296@163.com](mailto:zhangyan26296@163.com)，

附设中医学校（高职院）：黄燕良 [312058807@qq.com](mailto:312058807@qq.com)，

国际教育学院：郭宇航 [yyhkuo@126.com](mailto:yyhkuo@126.com)，

赛恩斯新医药学院：[柳贤福176336350@qq.com](mailto:柳贤福176336350@qq.com)，

制药厂：[刘源焕liuyhaaa@163.com](mailto:刘源焕liuyhaaa@163.com)，

其它单位部门：刘显、李熠毅 [kejichujihuake@163.com](mailto:kejichujihuake@163.com)。

2. 5月1日-9日，申请人在线下填写申请书初稿，申请书模板见附件3-1～3-4。同时准备查新报告、联合申报协议等材料。

3. 5月10日，各单位、部门到科技处领取已用印的伦理审查证明（见附件5）。如项目涉及生物安全、动物或医学伦理，由申请人填报项目信息后将证明上传系统。

4. 5月10日-16日，申请人将申请书初稿内容填入系统相关栏目，形成含附件的申请书二稿，在系统提交给二级单位、学校审核。

5. 5月17日，各单位、部门将汇总的“承诺和审核推荐表”（申报基金类项目）、配套资金承诺书（申报非基金类项目,见附件6）一式两份、项目联合申报协议若干份（按协议要求执行）、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一份交至科技处，要求“承诺和审核推荐表”上项目组成员已签字、合作单位已盖章，同时将word版发送至科技处邮箱。同时，二级单位汇总上述材料通过OA申请用印，科技处收到OA申请材料后汇总完成后续的用印审批手续。

6. 5月21日前，科技处返还完成用印的承诺和审核推荐表、配套资金承诺书、合作协议，由申请人将附件上传系统。

7. 5月17日-25日，二级单位、学校在系统反馈修改意见，申请人完善材料形成申请书终稿。

8. 5月26日-30日，学校将申请书终稿报送第三方管理机构审核，出现“待接收纸质材料”状态后，申请人从系统下载并打印申请书及附件。

9. 5月31日前，各单位、部门提交除广西自然科学基金以外的其他项目申报材料纸质版，将项目申请书（含附件）一式一份、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一份交至科技处汇总、用印。要求附件装订在申请书后，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签字确认，并附上申请人承诺书1份（附件7），申请人承诺书不用装订。提交的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须包括各单位、部门的所有申报项目的基本信息（含广西自然科学基金）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2021年项目申报政策新变化

**1.限项要求：主持在研项目2项（含）以上，或参加（含主持）且排位在前三（含）的在研项目3项（含）以上的负责人（与职称层次无关）不能申报。**

2.采购大型仪器要求：项目经费预算中涉及对申请全部或部分使用财政资金购置单台/套价格在50万元以上的仪器设备的项目的，每台/套仪器分别提供一份联合评议通过证明作为附件。

3.涉及生物、医学、农业等领域的项目，项目申报和实施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》等规定。

**(二) 部分项目有限项、年龄等申报限制，申请者务必对照指南确认个人是否具备申报资格。**

**（三）申报**指南有优先资助条款，建议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将相关证明材料上传附件。

（四）申报指南对各类项目有相对明确的考核指标，申请人在填写申请书时务必确保项目考核指标达到指南要求。

（五）**有合作单位的项目，应提前签订合作协议，并在申请书上盖好**合作单位公章。

**（六）申报重点研发项目一般需科技查新，**申请人须提前查新并确保查新名称与申请书一致。

(七) 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全部通过学校申报，其它类别项目如申请人在附属医院的也可通过医院申报。

（八）申报材料统一由各单位、部门上报，科技处不接收个人提交的申报材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**五、联系方式**

未尽事宜，请申请人先联系所在单位、部门的科管人员。确无法解决的问题，可联系学校科技处、科技评估中心及科技厅相关处室处理。

学校科技处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刘显、**李熠毅**

**联系电话：0771-3941063**

**联系地址：仙葫校区合德楼313室**

**联系邮箱：kejichujihuake@163.com**

**注：基地和人才专项中涉及实验平台、工程中心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等方面的项目请咨询学校学科建设办公室、成果转化与社会服务处等相关部门。**

附件：

1.“十四五”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（第一版）

2-1.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须知

2-2.广西科技基地和人才专项、技术创新引导专项项目申报须知

2-3.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申报须知

3-1.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请书

3-2.广西科技基地和人才专项项目申请书

3-3.广西技术创新引导专项项目申请书

3-4.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

4.广西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

5.伦理审查证明

6.配套资金承诺书

7.申请人承诺书

8.同行专家推荐信

9.联合申报项目合作协议书

10.广西中医药大学重点学科、重点实验室概况及目录

广西中医药大学科技处

2021年4月29日